**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

延安市数据局“十五五”数字延安建设规划项目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全面落实数字中国、数字陕西的决策部署，在做好数字延安发展基础、发展形势研究基础上，提出“十五五”时期数字延安发展的思路、目标、路径以及重点项目等，把数字延安建设作为推动延安市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工程，高标准构建符合延安实际的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发展体系，积极融入数字中国建设总体布局。

**三、项目目标**

分析数字延安的发展基础、面临的发展形势，谋划和布局数字延安发展总体思路和发展重点，形成《“十五五”数字延安建设规划》，为延安市数字化发展提供规划指引。

**四、服务要求**

（一）形成重点突出、可推进落地的数字延安建设规划，指导“十五五”期间数字延安发展。

（二）明确数字延安建设的特色、重点和亮点。

（三）明确重点领域发展任务，形成发展目标、思路、路径。

**五、提交成果**

编制形成《“十五五”数字延安建设规划（2026-2030年）研究报告》《“十五五”数字延安建设规划》。

**六、商务要求**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

2、服务地点：延安市，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3、具体服务要求：2025年12月底前编制完成《“十五五”数字延安建设规划》初稿，于2026年8月31日前完成专家论证、征求意见等工作。

4、质量保证：

（一）乙方应当保证服务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并对服务质量负责。

（二）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内容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七、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包括：项目实施费及其他费用等从项目实施至验收合格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工作量变化等其它因素的影响。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60%。项目通过专家评审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40%。

3、结算方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直接结算。

4、付款条件：供应商需提供合同总价款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作为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的凭证。

**八、项目检验与验收**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验收须以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九、违约条款**

非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原因，成交供应商不按合同规定及响应承诺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代理服务费将不予退还，须按实际损失金额赔偿，同时采购人将其虚假应标的行为上报财政部门进行处罚。

**十、其它要求**

供应商应充分阅读本采购文件，并在响应文件中对采购文件进行响应。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指控或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或起诉，与采购人无关，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影响采购人名义或本项目的正常实施的，采购人将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损失。

保密条款：成交供应商应履行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泄露任何技术文件和有关数据。

**注：项目结束后，需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后续相关工作**